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.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 会议(以下简称"本次会议")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5年10月19日以电子通讯方 式送达全体监事。
- 2. 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以现场的方式在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钟秀中路 135 号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。
 - 3.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, 实到监事 3 人。
 - 4.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建召集并主持。
- 5.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 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 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, 其编制与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等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10 月 27 日